

证券代码：837661

证券简称：隆博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疆隆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9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661	隆博股份	2025年5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是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董事会决定将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8：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马秀萍；联系电话：13699960908；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轩盛街 1750 号隆博机电产品加工中心综合楼办公 201-1 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交通和食宿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隆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